

# 陆丰市人大常委会文件

陆常发〔2018〕35号

---

## 陆丰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陆丰市2018年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2018年12月14日陆丰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陆丰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市财政局局长陈建勋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陆丰市2018年预算调整草案的报告》。会议同意市政府提出的预算调整草案报告，决定批准预算调整方案。

# 陆丰市 2018 年预算调整草案报告

—2018 年 12 月 14 日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陆丰市财政局局长 陈建勋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报告陆丰市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草案，请予审查。

今年以来，我市财政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上级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三届四次、五次全会重要部署，稳中求进打好“四大民生”攻坚战，补齐民生短板，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积极培育财源，不断巩固和厚植发展优势；加大预算统筹力度，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强化预算约束和债务管理，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严控债务风险；继续深化预算改革，促进财政管理科学化和规范化；积极履行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保证我市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基本财力需要。但今年年初预算计划受上级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与实际执行有所差异，需进行一定调整，现将预算调整报告如下：

## 一、2018 年预算收支调整原因

今年受上级多轮降税减费政策影响，预计一般公共预算税收收入无法完成年初计划，现计划调增非税收入，以确保完成

今年增长目标。还有上级调增我市基本财力保障补助资金和上级转贷专项债券资金列入政府性基金，同时影响我市财政收支总额的变化；今年土地出让收入超计划完成，也需对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做出调整。因此，根据《预算法》第六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应当进行预算调整。

## 二、2018 年预算调整项目和数额

本次预算调整，在确保完成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目标的同时，以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为主，兼顾足额保障重点支出资金，并最终实现预算收支平衡为目标进行调整。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

1、调整税收与非税收入。受上级调整增值税税率、提高小规模纳税人标准和今年国内外形势影响，今年税收收入预期比年初计划将出现短收。为完成市委、市政府要求 10% 增长目标，维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总额不变，税收收入调减 2965 万元，预计完成 45225 万元，调整后税收收入比上年增长 11.1%，税收占比 61%；非税收入调增 2965 万元，预计完成 28915 万元，调整后非税收入比上年增长 8.3%，非税占比 39%。（调整项目详见附表 1）

2、上级补助收入（可支配财力部分）调增 48221 万元。其中：中央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调增 150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转移支付收入调增 45482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调增 1233 万元。（调整项目详见附表 1）

3、调入资金调减 6542 万元。根据省财政厅对我市 2017

年决算批复，原年初预算安排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在 2017 年财政决算无法预留，因此，调减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542 万元。（调整项目详见附件 1）

4、债券转贷资金收入调减 50000 万元。今年上级下达新增债券资金 80000 万元为专项债券，列入政府性基金管理，因而调减一般公共预算债务收入 50000 万元。（调整项目详见附件 1）

综合以上调整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可支配财力收入调整为 449823 万元，比年初预算计划 458144 万元调减 8321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

根据财政收支平衡原则，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安排 444767 万元，比年初预算 453088 万元调减 8321 万元。调整涉及项目主要有：调减存量支出（按项目进度拨付）15365 万元、调减预留安排支出 7000 万元、调增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14044 万元。涉及分类科目调整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增 1456 万元，主要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2、公共安全支出调增 921 万元，主要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3、教育支出调增 4943 万元，主要调增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10093 万元、调减存量支出 2000 万元、调减预留教育人员支出 3150 万元。

4、科学技术支出调增 5 万元，主要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调减 750 万元，主要调减存量支出 1000 万元、调增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250 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减 4829 万元，主要调减存量支出 1200 万元、调减预留职业年金缴费 3850 万元、调增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221 万元。

7、医疗卫生支出调减 601 万元，主要调减存量支出 800 万元、调增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199 万元。

8、节能环保支出调减 3319 万元，主要调减存量支出 3348 万元、调增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29 万元。

9、城乡社区支出调减 5489 万元，主要调减存量支出 5585 万元、调增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96 万元。

10、农林水支出调减 1040 万元，主要调减存量支出 1432 万元、调增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392 万元。

11、交通运输支出调增 191 万元，主要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1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调增 22 万元，主要补发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增资部分。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调增 33 万元，主要补发 2014 年

10月至2015年6月增资部分。

14、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调增109万元，主要补发2014年10月至2015年6月增资部分。

1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调增27万元，主要补发2014年10月至2015年6月增资部分。

以上调整合计调减8321万元。（调整项目详见附表2）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项目

1、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增65227万元。主要是今年土地收入超计划完成，其中，调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64375万元，其他基金项目调增852万元。因此，本级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收入152204万元调整后为217431万元。（调整项目详见附表3）

2、调增上级转贷专项债券收入80000万元。根据上级债务管理办法，专项债券列入政府性基金管理，因而调整增加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项目详见附表3）

3、调增政府性基金支出80000万元。对应上级转贷债券收入，根据省重点项目配套要求和陆丰市2018年土地储备计划，我市今年新增债券额度安排如下：（1）兴宁到汕尾高速公路（陆丰段）计划安排配套资金本4000万元（其他专项债券），（2）政府储备土地（碣石）建设用地安排6400万元，（3）政府储备土地（东海）建设用地安排13600万元，（4）政府储备土地（南塘内隆公路）建设用地安排20000万元，（5）政府储

备土地(星都经济开发区)建设用地安排 24000 万元,(6)政府储备土地(行政新区)建设用地安排 12000 万元,合计 80000 万元,其中(2)-(6)项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安排。(调整项目详见附表 3)

4、调出资金调增 24000 万元。今年土地收入大幅度增长,极大缓解今年财政收支压力,计划调增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调整后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预算为 90000 万元。(调整项目详见附表 3)

综合以上调整项目,加今年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072 万元和上年结转收入 26676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调整为 326179 万元,根据财政收支平衡原则,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为 194952 万元,调出资金 90000 万元,安排政府性基金结余 41227 万元。

#### (四) 其他调整项目和报告事项

1、调整部分债券资金项目和使用额度。为加快债券资金项目支出进度,积极发挥债券资金项目效益,调整 2017 年和 2018 年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具体如下:

(1) 鉴于 2017 年部分债券资金项目进度较慢,调整这部分债券资金至急需资金支持的项目。调减资金项目:内南碣旅游公路未结算资金 420 万元、甲港公路建设项目资金 1979 万元、碣石人民医院债券安排资金余额 56 万、霞湖公路建设项目资金 800 万元、甲子自来水厂建设项目资金 1300 万元,合计 4555 万元;调增资金项目:龙山中学新校区建设资金 3055

万元、陆城城区供水水源工程资金 1500 万元，合计 4555 万元（调整项目详见附表 4）。其中，调整后龙山中学新校区项目债券安排资金为 13055 万元，调整 2017 年暂付陆丰市市政建设投资公司注册资本金 6000 万和拨付该公司代建项目资金 3847 万元，合计 9847 万元在债券资金支出，并指定为龙山中学新校区建设资金。

（2）调整 2018 年债券资金安排计划。由于部分土地储备项目资金预计结余较大，调整至计划内其他土地储备项目。涉及项目主要是：调减碣石土地储备项目 3800 万元、南塘内隆公路土地储备项目 8618.6 万元、星都经济开发区土地储备项目 7520.32 万元、行政新区土地储备项目 853.8 万元，合计 20792.92 万元；调增东海镇土地储备项目 20792.72 万元。（调整后额度详见附表 5）

2、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情况。（1）今年以来，省下达我市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3902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388199 万元，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072 万元。（2）根据省财政厅对我市 2017 年决算批复，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收入调整为 31606 万元，比年初预算 29688 万元调增 1918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年结转收入调整为 26676 万元，比年初预算 26395 万元调增 281 万元。

### 三、为确保预算收支平衡的工作措施

当前我市地方经济发展平稳向上，但受上级降税减费政策和国内外形势影响，本级财政收入实际增长有限，而财政支出

除优先保障各项民生配套提标或扩面的资金需求外、本级不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和禁毒维稳等各项重点资金投入，财政收支压力较大，为确保完成 2018 年预算收支平衡，我们将积极采取如下措施：

（一）加强收入征管、培植壮大税源。一要加强征管理工作，通过税务系统合并机遇，完善新的税务征管体系，确保各项税收正常有序分解入库。下一步，我市财政部门将按上级的统一部署，逐步将非税收入征缴职能划转税务部门，协助建立完善的非税收入征缴体系。二要保住税源，各地各部门要全力支持和配合国、地税部门加强税收征管工作，做好护税协税工作，努力促进税收有效增长。税务部门要加强税源分析、跟踪及管理，主动做好税收申报服务，尽可能简化申报手续，提高征收效率，加快税收征收入库进度。三要努力培植壮大新税源，要加快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努力拓展增收空间；利用做好土地储备工作，争取更多优质企业在陆丰建立生产基地，同时加快我市房地产项目的健康有序发展，通过土地出让收入的增长，带动契税、耕地占用税和交易税等房地产税收收入的增收，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

（二）严格土地收入管理，争取资金平衡预算。随着近几年大力推进土地收储工作，今年实现土地出让收入和补缴土地价款大幅度增长，为弥补一般公共预算平衡缺口起到关键作用。接下来，我们将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要求今年土地收入做到全额清缴入库，同时计提相关资金纳入预算管理。今年土地

出让收入超额完成年初任务，预计将实现大比例结余，超过30%结余部分将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缓解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压力。

（三）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民生重点支出。通过预算指标控制加强管理，遵循必须先有预算后执行原则，坚持“有保有压、突出重点”，严格控制“三公”支出及其他一般性支出，积极调度资金，将财政资金优先用于各项民生资金支出。同时集中财力安排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支出资金，保证禁毒维稳、创文创卫和新农村建设工作开展，确保市各项重点建设项目顺利推进。

（四）继续加大历年暂付款和结余结转资金的清理。一要对历年暂付款进行清理，及时转列支出，提高八大类支出指标的自然增长率。二要加快专项转移支付的支出进度。各部门要积极做好项目申报、立项、采购等工作，在不违反专项资金管理原则下，尽可能简化优化手续。三要继续清理结转结余资金，加大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力度，增列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弥补财政平衡缺口，同时确保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资金规模占比不超过9%的目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从今年财政运行状况看，明显受上级政策因素和国内外经济形势影响较大，要完成财政预算收支和改革管理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坚信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主动作为，就一定能圆满完成今年各项预算任务。